

山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委会办公室

鲁职赛执办字[2019]7号

关于推荐全省职业院校 教学能力大赛和技能大赛专家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职教科（处）、教科院（教科研中心）、职业教育教研室（职教科），各高等职业院校：

为确保我省职业院校教学能力大赛和技能大赛的顺利进行，有序推进大赛成果转化，促进我省职业教育现代化的发展，提高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经研究，决定从我省遴选一部分一线骨干教师、教科研人员、行业企业人员作为大赛专家库的成员，将来根据需要抽调参与大赛的命题、执裁、监督仲裁以及大赛成果转化等工作，请各有关单位予以推荐，具体事项如下：

一、推荐条件

1. 热爱教育事业，积极从事或大力支持职业教育，从事本

职工作 5 年以上，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并受聘相应职务（获得或是指导学生获得国赛二等奖以上及省赛一等奖者职称可适当放宽要求）。

2. 作风正派，办事公道，能认真履行工作职责，自觉遵守有关纪律，具有良好的学术作风和职业道德。

3. 政策观念强，具有较高业务能力和专业理论水平，精通本专业领域基础理论和专业技能，掌握相关领域知识。

4. 身体健康，热心大赛工作，有参加大赛工作的时间和精力，原则上不超过 60 周岁。

5. 有相关赛项的实践经验、赛事指导及评审经验、或参赛取得优异成绩者。

二、推荐依据与推荐数量

（一）推荐依据。

1. 教学能力大赛：中职以教育部规定开设的公共基础课程，以及《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2010 年修订）》中 18 个专业大类为主要依据，尽可能涵盖不同的学科、专业或项目。高职以教育部规定开设的公共基础课程，以及《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 年）》中 19 个专业大类为主要依据，尽可能涵盖不同的学科、专业或项目。

2. 技能大赛：中高职均以近三年国赛和省赛赛项为依据。

（二）推荐途径与数量。

1. 教学能力大赛

中高职教师、教研员分别由所在单位负责推荐。

每单位推荐人数不超过 15 人（二级教授和本大类比赛国

赛一等奖获得者、国赛专家可不占名额，下同），每学科（每专业类）推荐人数一般不超过 2 人。

2. 技能大赛

中职以市为单位推荐，高职以学校为单位推荐。

中职加工制造类和信息技术类赛项专家、裁判每市每赛项分别不超过 5 人，其他专业类赛项专家、裁判每市每赛项分别不超过 3 人；监督仲裁人员每市每赛项不超过 2 人。

高职装备制造类和电子信息类赛项专家、裁判每校每赛项分别不超过 3 人；其他专业类赛项专家、裁判每校每赛项分别不超过 2 人；监督仲裁人员不超过 1 人。

三、表格填写与报送

专家、裁判和监督仲裁人员推荐表及汇总表均由本人亲自填写，各职业院校、各教科研单位均应安排专人审核本单位所有人的推荐表，并按照两大类比赛分别形成汇总表，注意检查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各市、各高职院校均应按教学能力大赛和技能大赛两个类别分别打包提交上报材料，材料文件包名称格式为：XXX 单位（教学能力大赛）、XXX 单位（技能大赛）。材料报送时间为 7 月 26 日前，请将材料电子稿发送至邮箱：sdjky_zjs@126.com。

其中所有推荐表均需打印盖章后发送扫描件，汇总表只需发送 Excel 电子表格即可。联系人：付老师、刘老师、王老师，电话：0531-55638132。

希望各市、各高职院校高度重视，积极推荐有关专家和骨干教师参与教学能力大赛和技能大赛工作。根据有关保密规定，

本次入选人员将作为大赛专家库成员，不得对外公布，将来根据需要抽调部分人员参与大赛有关活动。所有填表人员均应严格要求自己，加强学习，努力提高自身政治素养和业务工作水平，为顺利开展相关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附件：

1. 山东省职业院校教学能力大赛专家推荐表
2. 山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专家推荐表
3. 山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推荐表
4. 山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监督仲裁人员推荐表
5. 山东省职业院校教学能力大赛推荐专家汇总表
6. 山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推荐专家汇总表
7. 山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推荐裁判汇总表
8. 山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推荐监督仲裁人员汇总表

山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委会办公室

（山东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代章）

2019年7月19日